

# 中共枣庄市委组织部

---

## 关于开展“学习贯彻全国两会精神” 主题党日活动的通知

各区（市）委组织部，枣庄高新区党群工作部，市委市直机关工委，市委教育工委，市国资委党委，市委两新组织工委：

3月4日至11日，3月5日至13日，全国政协十四届一次会议和十四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以下简称全国两会）分别在北京召开。这次全国两会是在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踏上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新征程重要时刻召开的盛会，会议将党的二十大制定的一系列战略部署通过法定程序转化为国家意志，对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开局起步之年的工作进行安排部署。为深入学习贯彻全国两会精神，进一步凝聚共识、踔厉奋发，3月28日前后，全市各级党组织要以“学习贯彻全国两会精神”为主题开展主题党日活动。

**一要提高政治站位。**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要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两会期间的重要讲话精神和2023年《政府工作报告》，深入领会全国两会传递的精神实质，准确把握《政府工作报告》擘画的新一年发展蓝图和奋斗目标，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深化思想认识，切实把“两个确立”的政治共识转化为“两个维护”的行动自觉，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推动全国两会确定的目标任务落地见效。

**二要丰富学习形式。**要围绕增强主题党日的实效性和吸引力，精心谋划、周密安排、创新形式，组织广大党员结合岗位实际谈学习体会，通过学习研讨，更好地武装头脑、指导实践。各级党组织书记要为党员讲一次专题党课，党员领导干部要结合党支部工作联系点，深入基层开展调查研究，广泛听取干部群众关于乡村振兴、社区治理、项目建设等意见建议。可结合实际把主题党日开到田间地头、工厂车间、志愿服务一线，让党员在互动体验中接受教育。可邀请各级党代会代表、先模人物登台授课，发挥榜样示范力量，推动形成以学促行、以学促干的浓厚氛围。

**三要强化督导指导。**各区（市）委组织部、枣庄高新区党群工作部和市直党（工）委要持续抓好过程督导和评估问效，结合开展基层党建“大宣讲大排查大提升”活动，统筹用好各领域党建指导员、基层党建督查专员力量，实地查看党支部组织生活是不是有实质性内容，党员是不是有所悟、有所获。流动党员占比较多的基层党组织，要积极探索“空中课堂”“线上打卡”等方式，加强党员思想教育，确保组织生活开出高质量新成效。

党支部要认真落实“四定两挂一戴”要求，用好《党支部工作手册》，将活动开展情况同步上传至“灯塔一党建在线”山东e支部模块，工作中的好经验好做法请及时报送市委组织部。

中共枣庄市委组织部

2023年3月16日